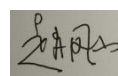


（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2023 年度工作报告

本基金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2023）年度工作报告。基金会理事会及理事、监事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基金会印章：



目录

一、基本信息

二、机构建设情况

- （一）理事会情况
- （二）理事会召开情况
- （三）理事会成员情况
- （四）监事（监事会）情况
- （五）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 （六）党组织建设情况
- （七）人力资源情况
- （八）专项基金及持有股权的实体基本情况

1、专项基金情况

2、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 （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 （二）公开募捐情况（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填写）

1、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 （三）公益事业支出情况/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四）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 2、本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及助力本年度情况
- 3、涉外活动情况

-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 (六)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 (七) 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 (八) 委托投资
- (九) 投资收益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十一) 应收款项及客户
- (十二) 预付账款及客户
- (十三) 应付款项
- (十四) 预收帐款
- (十五) 工作总结

四、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资产负债表
- (二) 业务活动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 (一) 年检年报情况
- (二) 评估情况
- (三) 行政处罚情况
- (四) 信用信息情况
- (五) 整改情况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七、监事意见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6615513012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的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时间及有效期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 是 ☐ 否	2023-05-23	京财税（2023）780 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 是 ☐ 否	2023-05-23	京财税（2023）778 号
其他资格	☐ 是 ☒ 否		

宗旨	支持人居领域科技进步与发展，推动人居品质提升与人居环境改善			
业务范围	接受捐赠，资助有利于人居品质提升与人居环境改善的奖励、交流、宣传、研究、出版、援建等公益活动。			
是否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	☉是○否		登 记 或 认 定 时 间	2016-12-22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	○是☉否		取 得 时 间	
成立时间	2007 年 05 月 11 日		原始基 金数额	2000000 元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基金会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002 室			
电子邮箱	736748752@qq.com		传真	82149901
邮政编码	100044		网址	http://jrj.org.cn/pages/index.html
是否将诚信建设载入章程	☉是○否			
秘书长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 电话	电子邮箱
	马跃	82191534	13901 07794 3	mayue@crecc.org
年检年报工作联系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 电话	电子邮箱
	刘洋	82191524	15811 07373 7	736748752@qq.com
社会组织 新闻发言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 电话	电子邮箱
	刘洋	82191524	15811 07373 7	736748752@qq.com

理事长	赵凤山	是否兼任其他组织法定代表人	否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4-03-23	报告编号	中廉审字[2024]第 0265 号

说明：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按照民函〔2004〕270 号规定执行。

二、机构建设情况

（一）理事会情况

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2021-11-26

章程规定的理事会任期（5）年

是否按时换届：☒有 ☐无

未按时换届原因：

（二）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2）次理事会

本基金会于 2023-03-27 召开（四）届（4）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聂梅生、赵凤山、马 跃、陈江根、杨 慧、王舒展 未出席理事名单：郑丹东 出席监事名单：张雪舟、袁旭 未出席监事名单：刘多立 会议决议：1、审议基金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2、研究讨论 2023 年度基金会各项工作计划。 备注：无
本基金会于 2023-12-21 召开（四）届（5）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聂梅生、赵凤山、马 跃、陈江根、王舒展 未出席理事名单：杨慧、郑丹东 出席监事名单：张雪舟、袁旭 未出席监事名单：刘多立 会议决议：总结基金会 2023 年全年工作情况并就 2024 年度工作要点进行讨论。 备注：无

（三）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理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及职务	是否专职	政治面貌	本年度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或离休干部	是否为兼职手	是否为本年度新增	是否在本年度登记机关备案
1	郑丹东	女	640102197	理事	广东二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008 151 823		十一世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顾问								
2	聂梅生	女	110 108 194 012 015 446	理事	全联房地产商会创会会长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3	陈江根	男	320 106 197 812 193 259	理事	全联房地产商会副秘书长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4	赵凤山	男	230 107 196 312	理事长	全联房地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170 819		产 商 会 总 工 程 师								
5	马跃	女	110 102 197 209 133 329	秘书长	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是	群众	1009 09.3	专 职 工 作 人 员 工资	否		否	是
6	王舒展	女	120 103 197 611 244 228	理事	泓镜文化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7	杨慧	女	340 103 198	理事	阿高络	否	中共 党员	0	无	否		否	是

			603 042 525		(北 京)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创 业 生 态 高 级 总 监								
--	--	--	-------------------	--	--	--	--	--	--	--	--	--	--

(四) 监事 (监事会) 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政治面貌	本年度在本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 (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公司、企业、事业单位或离休干部	是否兼职	是否为本年度新增	是否在本单位登记备案
1	刘多立	男	110108198605294813	北京清朋颐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是
2	张雪舟	男	11010819681203541X	精瑞 (北京) 不动产研究院院长	群众	0	无	否		否	是
3	袁旭	男	110108196305086036	北京精瑞绿碳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是

说明：理事、监事工作单位职务指理事、监事现工作单位及职务，离（退）休的填写原工作单位及职务；无工作单位的填写“无”。

是否成立监事会：⊙ 有 ○ 无

（五）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本机构共有（1）位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说明：请填写秘书长及以下工作人员情况，如理事、监事专职在基金会工作，也需填写。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薪酬
马跃	女	群众	1972-09-13	研究生	是

工作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 有 ○ 无		专职工作人员 签订聘用合同 人数		1	
	专职工作人员 参加社会保险 人数	失业保险	1	养老保险	1	医疗 保险	1
		工伤保险	1	生育保险	1		
财务和资产管理	人民币开户银 行及账号（列 出全部账号）	中国银行北京交大支行 338956020034					
	外币开户银行 及账号（列出 全部账号）	无					
	财政登记	⊙ 有 ○ 无		税务登记	⊙ 登记○未登记		
	使用票据种类	□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 捐赠收据 □ 税务发 票 □ 其他					
	财会人员	姓名		岗位		专业技术资格	
		刘洋		会计		中级	
袁亮		出纳		中级			

、党组织建设情况

社会组织党员信息									
党员总数		3				党员中 专职人员		0 人	党员中 非专职人员
								3 人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学历	党组织建设 情况	党员类 别	加入党 组织日 期	转为正 式党员 日期	党组织关系所在支 部
袁旭	男	汉族	1963-05-08	本科	理事/监事	正式党员	1984-04-07	1985-04-07	中国全联房地产商会支部
杨慧	女	汉族	1986-03-04	硕士研究生	理事/监事	正式党员	2003-10-23	2004-10-23	中共北京腾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支部
刘多立	男	汉族	1986-05-29	硕士研究生	理事/监事	正式党员	2004-10-11	2005-10-11	中共全联房地产商会支部

社会组织党组织信息					
是否建立党组织	☒ 是 ☐ 否				
党组织类型	党小组		未建立党组织原因		
党组织名称	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 党建工作小组		隶属的上级党组织名称		北京市科协社会组织 党建工作委员会
党建组织负责人	袁旭	社会组织内 职务	监事	联系电话	13001999222
如未建立党组织，是否被派驻 党建指导员	☐ 有 ☐ 无	党建指导员		联系电话	
群团工作情况	从业人员情况	28 周岁至 35 周岁团员 人数	0	少数民族 人数	0
		民主党派人 数	0	女性人数	3
	组织建设情况	☐ 工会 ☐ 共青团组织 ☐ 妇联			

社会组织党组织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是否按要求开展活动		☒ 是 ☐ 否	
党建活动阵地	☒ 有 ☐ 无	党建活动经费 保障	☐ 上级拨付 ☒ 管理费用列支 ☐ 自筹 ☐ 其它

党员教育管理、组织生活和规范化建设情况	2023 年度，我基金会党建工作小组坚持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通过聚焦党员教育、丰富组织生活、强化机构内部治理作用发挥等方面不断发力，将党员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推动党员教育工作走深走实。定期开展党员学习与研讨，加强党员交流和业务研究，结合基金会工作实际特别是内部治理中的重点要点开展指导、引领及监督工作。
按照上级党组织要求落实工作任务情况	2023 年度，我基金会党建工作小组在市科协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委员会的领导下，积极贯彻各项党建工作要求，并按要求开展了“党建引领基金会建设”主题研讨、“规范化建设自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科学与中国”院士专家代表重要回信精神”主题研讨、学习研讨“贯彻落实《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新时代加强学会科普工作的实施意见“、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河北考察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多项主题活动和学习。
党组织发挥作用情况	2023 年度，我基金会理事会党建工作小组，宣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各项工作任务，引导基金会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正确的政治方向，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和组织协调工作，在理事会层面发挥政治保障作用，指导基金会秘书处按照章程规定开展各项业务活动。

填表说明：

1. 社会组织党员信息

已建立党组织的，党员总数=社会组织党组织中的党员数量；
未建立党组织的，党员总数=专职党员+非专职党员。专职党员指工资、社保等人事关系属于社会组织的党员；非专党员指人事关系不属于社会组织但全职从事社会组织工作的党员，或者理事会、监事会等机构中的党员；
党员详细信息列表需填写的党员信息行数应与党员总数相等。

2. 社会组织党组织信息

已建立党组织的，请勾选党组织类型，请严格按照上级党委批复党组织成立红头文件，填写党组织名称、上级党组织名称；
未建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请勾选未建立党组织的原因，请按照实际情况填写党建指导员信息和群团组织建设情况。

3. 社会组织党组织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党员教育管理、组织生活和规范化建设情况”请简述落实党章党规及相关规定的情况：“按照上级党组织要求落实工作任务情况”请简述落实上级党委工作任务情况，党员组织关系属于市行业协会商会综合党委系统的党支部，请填写党员属地化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党组织发挥作用情况”请简述党组织参与内部治理等发挥作用情况；
未建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无需填写此部分。

4. 数据字典（数据项用“、”划分）：

性别：女、男
民族：汉族、少数民族
学历：专科及以下、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
社会组织内职务：会长/理事长、副会长/副理事长、常务副会长/常务副理事长、秘书长、监事长、主任/院长、所长、理事/监事、内设机构负责人、一般工作人员、其他
党员类别：预备党员、正式党员
未建党组织原因：有党员但未建立党组织、无党员、其他原因

党组织类型：党委、党总支部、党支部、党小组、流动党员党支部（功能性党组织）、其他

(七) 人力资源情况

从 业 人 员	从业人员总数（6）人		专职（1 ）人				兼职（5） 人		
	男	女	负责人		工作人员		负责人	工作 人员	
	2 人	4 人	1 人		0 人		0 人		5 人
			男	女			男	女	
			0 人	1 人			0 人	0 人	
户 籍	京籍		5 人		非京籍	1 人		境外人 员	0 人
学 历 结 构	博士及以上		0 人		硕士（含 在职研 究生）	3 人		本科	2 人
	大专		1 人		中专	0 人		高中及 以下	0 人
职 称 结 构	高级 职称	0 人	中 级 职 称	4 人	初级职 称	0 人		无职称	2 人
	其中：高级社工师		0 人		社工师	0 人		助理社 工师	0 人
年 龄 结 构	35 岁（含）及以下		0 人		35 岁以 上-60 岁 （含）	5 人		60 岁以 上	1 人
在 本	1 年以内（含）的		1 年至 3 年（含）的		3 年至 10 年（含）的				10 年以上的

单位工作年限	0	2	3				1	
工资薪酬	执行工资制度	自定岗位	年工资总额	100909.3元	专职人员工资总额	100909.3元	其他人员工资总额	0元
	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100909.3元	部门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0元	工作人员年工资标准	0元	从业人员平均年工资	0元
社会保障	签订劳动合同	1人		参加社会保险			1人	
	参加住房公积金	1人	参加补充医疗保险	1人		参加商业保险	1人	
志愿者情况	志愿者岗位数	0个		志愿者人数			10人	
	志愿者服务人次数	30人次		志愿服务时间			30小时	

填报说明：

从业人员总数 = 专职 + 兼职 = 男 + 女

从业人员总数 = 学历合计 = 年龄合计 = 职称合计(不含其中) = 在本单位工作年限合计

执行工资制度包括：1 行政机关、2 参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3 参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4

参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5 自定岗位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	----	-----	----

一、本年捐赠收入	1570880.00	0.00	1570880.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1570880.00	0.00	1570880.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355000.00	0	35500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215880.00	0	121588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组织的捐赠	0	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赠与）	0	0	0.00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广州人居空间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00.00	0	非限定
北京路劲隼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	0	精瑞成长计划
聂梅生	240000.00	0	非限定
合计	620000.00	0.00	

说明：

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不包括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

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0 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捐赠方	用途
境内大使馆捐赠	0	0	0.00	无	无
境外非政府组织境	0	0	0.00	无	无

内代表机构的捐赠					
境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无	无
境外非政府组织的捐赠	0	0	0.00	无	无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了（0）项公益慈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1	是否在登记的民政部门进行了募捐方案备案		是 否
募捐方案的活动名称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是否在异地开展募捐	是 否	开展异地募捐是否向所在地民政部门报送了募捐方案	是 否
是否开展互联网募捐	是 否		
开展互联网募捐请填写募捐平台名称			

未取得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数 额
上年末净资产	2001430.54
本年度总支出	1571824.61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1385900.14
管理费用	185924.47
其他支出	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额的比例）	69.25%（本年）62.44%（前三年末净资产）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11.83%

说明：本表所称慈善活动、管理费用等应符合《慈善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规定。

(四)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了(4)项公益慈善项目, 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名 称 :	精瑞奖组织、评审与奖励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会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393878.43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	

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是 ☐ 否
项目介绍:	“精瑞科学技术奖”(简称“精瑞奖”)是经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批准设立的面向人居领域的社会力量科学技术奖项,奖励在人居和城市建设领域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精瑞奖设三个奖励等级,每年开展一届。2023 年度“精瑞奖”组织、评审与奖励活动共收到推荐项目 173 项,经“精瑞奖”评审委员会专家初、复两级评审,并由“精瑞奖”奖励委员会审定,最终共有 2 个项目被授予金奖,95 个项目被授予优秀奖,共有来自 36 个城市的 101 个企业与 508 位主要完成人获得表彰。
项目名称:	精瑞成长计划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280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506356.15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是 ☒ 否
项目介绍:	“精瑞成长计划”是旨在改善西部民族地区民间孤儿学校与贫困学校的人居环境的社会公益性活动，自开展以来在西藏、青海、四川、云南、新疆等少数民族地区偏远山村建设或改造乡村幼儿班及校舍设施，让更多的孩子在接受学前教育和基础教育阶段期间受惠，为其未来的成长与学习提供良好的基础。该项目持续 9 年在上述西部少数民族地区实施了 40 多所孤儿学校与贫困学校人居环境改善项目，惠及近万名少年儿童，超过 5000 人次企业与青少年学生志愿者参与公益成长活动。2023 年度，“精瑞成长计划”分别在西藏贡嘎和贵州石阡进行了公益校舍和教育设施的项目援建，改善了当地儿童的教育环境。
项目名称:	《养老社区绿色健康环境研究》课题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315995.56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	人民币 0 元

资折价) 收入:	
来自境外资金 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 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 津冀开展 活动	☒ 是 ☐ 否
项 目 介 绍:	2023 年度, 我基金会还参与组织开展了《养老社区的绿色健康环境关键技术研究》课题项目。该课题研究项目的背景是: 随着我国社会老龄化的深入, 涌现了大量以养老为主题的社区和环境场景, 它们都对适老化的人居环境需求满足进行了很多尝试。但在这一过程中也出现了很多问题, 出现了很多分歧与争议, 缺乏可比对、量化的标准化依据。我基金会从技术指标出发, 结合当下众多养老社区案例, 以绿色健康为着眼点, 通过技术指标分析来对既有项目 and 行业发展方向进行研究。我基金会希望通过发起这一科技公益性课题研究项目, 为我国养老人居事业的发展做一点基础的研究分析工作。该课题研究报告已于 2023 年 12 月初步结项, 该研究成果将向全行业全社会免费发布。
项 目 名 称 :	《人居发展报告》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169670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是 ☒ 否	
是否在京	☒ 是 ☐ 否	

津冀开展活动	
项 目 介 绍:	作为致力于支持人居领域科技进步与发展,推动人居品质提升与人居环境改善的行业性公益组织,不断将在科技创新与应用领域的优秀作品和科学家、科技工作者推介给行业与社会,传播并倡导技术进步,促进人居科技事业的交流与合作,是我基金会的始终工作宗旨与责任。故此,我基金会于2023年度撰写发布的公益性行业报告——《人居发展报告》(2022-2023年)就是在这样一个主旨思想下的人居领域科技成果汇编。在《报告》中,我们不仅将2022-2023年年度国内部分优秀人居科技领域成果、作品以及主要完成人进行介绍与呈现,同时也将业内各专业领域专家、学者的行业科技发展学术观点和前瞻思想进行了分享,为行业科技传播推广提供高质量、有价值的参考。

说明: 1、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2、上述项目应当包括专项基金开展的公益项目。

本年度参与乡村振兴和东西部协作情况

单位名称: 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 联络人姓名: 联系方式:

2023 年度参与乡村振兴和东西部协作捐赠情况统计表						单位: (元)
序号	捐赠日期	捐赠方式	捐赠金额		捐赠地区	接收单位或地区 (具体到县、乡、村)
			现金	物资折价		

1

填报说明:

- 1.捐赠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填报已经到位的款物。
- 2.捐赠范围: 现金和实物捐赠。实物折价应符合有关估价方法的要求,并在内容描述中说明估价方法。
- 3.捐赠方式: 资金、物资、民政部认可的网络捐赠平台。
- 4.捐赠数据要真实可靠,能提供相关捐赠收据或相关捐赠证明材料(如签订帮扶协议)。
- 5.捐赠地区: 下拉菜单选项(31 个省级行政区)。
- 6.接受单位或地区: 需要填报详细到具体现金和物资落地地,如受益对象为个人,具体到该人所在村级行政区划。
- 7.内容描述: 对捐赠现金、物资及主要受益人群等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 50 字。
- 8.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捐赠活动应在内容描述栏中明确表述,并列主要会员的名称。

2023 年度参与乡村振兴和东西部协作项目统计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	详细地点	项目类别	全年累计投入	项目概述
----	------	-----	------	------	--------	------

1

填报说明：

- 1.项目地到省级，下拉菜单选项（31 个省级行政区）；
- 2.详细地点具体到县、乡镇、村；
- 3.项目类别：产业、教育、健康、科技、金融、生活资助、生态、基础设施、志愿服务、消费；
- 4.单位：元；
- 5.项目概述：不超过 100 字；
- 6.对志愿服务、技能培训、软件、知识产权等非现金物资类的投入按折价填报，并在项目概述中说明折价办法；
- 7.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帮扶项目应在项目中明确表述，并列出主要会员的名称。

3、涉外活动情况

（1） 参加国际会议和出访情况

本年度参加国际会议情况	共计参加次，其中	主办（联合主办）	承办（联合承办）	参与
		次	次	次
本年度出国（境）情况	组织或者参与出访团组共计个，本单位共计人次出访。			

（2）在境外设立机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在国家（地区）	机构类型	设立时间	负责人	外派工作人员人数

说明：

- 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 2023 年底建立的所有境外机构
- 2.机构类型包括：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法人实体机构、其他。

（3）对外交流合作项目 （含分支、代表机构开展的合作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人民币元)	实施国家（地区）

说明：
项目不包括会议、考察、访问等非项目性的一次性活动。

（4）参加国际组织（含分支、代表机构参加的境外组织）

序号	国际组织名称 (中、英文全称)	国际组织类型	参加时间	担任职务或获得资格情况

说明：

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 2023 年底仍然有效参加的所有国际组织。

2、职务或资格类型包括：会员、担任国际组织分支机构具体职务、担任国际组织具体职务、获得国际组织某种资格或认可（如谘商地位、建立正式官方关系）等。

（5） 2023 年对外活动主要成绩、问题和管理政策建议

(6) 外籍人员在本单位工作情况

外籍人员 在本单位 工作情况	类型	负责人	理事	分支(代表) 机构负责人	工作人员	会员	志愿者
	人数						
	注：负责人包括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校长、院长等）。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精瑞奖组织、评审与奖励项目	0	0	36550.00	0	357328.43	0	393878.43
精瑞成长计划	280000.00	267758.00	0	0	238598.15	0	506356.15
养老社区绿色健康环境研究课题	0	0	0	0	315995.56	0	315995.56
合 计	280000.00	267758.00	36550.00	0.00	911922.14	0.00	1216230.14

说明：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2、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标准由基金会章程规定。如基金会章程没有规定重大慈善项目标准，满足下列条件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1) 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 20%；

(2) 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 20%；

(六)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精瑞成长计划	西藏贡嘎县朗杰学乡小学	167758.00	12.10%	成长计划项目援建
精瑞成长计划	扶堰小学	100000.00	7.22%	成长计划项目援建
精瑞成长计划	西安有观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175000.00	12.63%	视频制作
养老社区绿色健康环境研究课题	北京雪盒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21.65%	课题技术服务

合 计		742758.00	53.60%	
-----	--	-----------	--------	--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 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七）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本年度共开展了慈善信托，涉及域，金额总计元。			
慈善信托名称	委托方	用途	共同受托方

（八）委托投资（是指将财产委托给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进行投资）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 表人	受托人是否 是受金融监 管管理部门 监管的机构	委托金额	委托期 限	收益确定 方式	当年实际 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 额
合 计							

说明：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授予的金融机构资质。

（九）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全联房地产商会	发起单位
广州人居空间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北京路劲隼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聂梅生	主要捐赠人
-----	-------

说明：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管理人员（理事、监事、分支机构负责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基金会投资的被投资方、基金会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组织。

(1) 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基金会接受关联方捐赠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元)
广州人居空间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0	0	0	0	200000.00
北京路劲隼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0	0	0	180000.00
聂梅生	0	0	0	0	240000.00

(2)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 请 选 择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应收账款:	0	0%	0	0%
合 计				
其 他 应 收 款:	0	0%	0	0%
合 计				

(3)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 请 选 择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预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	0	0	0	0	0
1-2 年	0	0	0	0	0	0
2-3 年	0	0	0	0	0	0
3 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 计						

(4)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 请 选 择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 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 比
应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其 他 应 付 款：	0	0%	0	0%
合 计				

(5)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 请 选 择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 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 比
预收账款：	0	0%	0	0%
合 计				

(十一) 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2)、应收款项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	0	0	0	0	无	无
合 计		— —		— —	— —	— —

（十二）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	0	0	0	0	0
1-2 年	0	0	0	0	0	0
2-3 年	0	0	0	0	0	0
3 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 计						

（2）、预付账款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	0	0	0	0	无	无
合 计		— —		— —	— —	— —

（十三）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社保	874.5	11539.8	11365.5	1048.8
住房公积金	750	13146	13146	750
合计	1624.5	24685.8	24511.5	1798.8

(十四) 预收账款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	0	0	0	0
合计				

(十五) 工作总结

用文字描述基金会本年度的成绩和不足： 2023 年度，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深入开展和积极参与了大量科技公益工作和社会公益活动。基金会的工作宗旨通过开展各项活动的开展得到了贯彻与体现，对促进我国人居科技领域的现代化发展，助力践行中国人居行业的可持续成长履行了应尽的社会职责。 一、2023 年度工作总结 1、“精瑞科学技术奖”持续开展 “精瑞科学技术奖”的前身“精瑞住宅科学技术奖”，是 2003 年 9 月经国家科技部批准设立的面向住宅领域的科学技术奖项。2009 年 3 月，经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批准，“精瑞住宅科学技术奖”更名为“精瑞科学技术奖”。2012 年 3 月，经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批准，奖励范围调整为“奖励在人居与城市建设领域科学技术活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精瑞科学技术奖”（以下称“精瑞奖”）的宗旨是表彰人居与城市建设的品质提升，鼓励行业持续创新。 “精瑞奖”的科技奖励工作受国家科技部科技奖励办公室管理和指导，设“精瑞科学技术奖奖励委员会”，并聘请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精瑞科学技术奖评审委员会”，负责精瑞奖的评审工作。奖励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精瑞基金会秘书处，负责“精瑞奖”的日常工作。“精瑞奖”的评审不收取任何费用，奖励资金及奖励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费用由设奖者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承担。“精瑞奖”设白金奖、金奖、优秀奖三个等级。其中绿色建筑类奖项设白金奖一名，颁发白金奖荣誉证书、奖牌和奖金 50 万元；其他奖项各设金奖一名，颁发金奖荣誉证书、奖牌和奖金 5 万元；其余为优秀奖，颁发优秀奖荣誉证书和奖牌。“精瑞奖”每年一届，长期开展，采取专家推荐、自愿申报相结合的方式征选项目，评选工作设有“推荐、申报、初审、复评、考察、公示、获奖”等工作环节。 截至 2022 年度，“精瑞奖”共有 4 个白金奖项目、104 个金奖项目、1338 个优秀奖项目、优秀品牌、年度优秀企业获得奖励，5003 位主要完成人获得表彰。2023 年度“精瑞奖”活动共收到推荐项目 173 项，经“精瑞奖”评审委员会专家初、复两级评审，并由“精瑞奖”奖励委员会审定，最终共有 2 个项目被授予金奖，95 个项目被授予优秀奖，共有来自 36 个城市的 101 个企业与 508 位主要完成人获得表彰。 2、精瑞成长计划·助力西部少儿 精瑞成长计划（以下简称为“成长计划”）是旨在通过资金捐建、部品捐赠方式改善西部民族地区民间孤儿学校与贫困学校的人居环境的社会公益性活动。“成长计划”在四川、云南民族地区偏远山村建设或改造乡村幼儿班及校舍设施，让更
--

多的孩子在接受学前教育和基础教育阶段期间受惠，为其未来的成长与学习提供良好的基础。“成长计划”项目持续在西藏、青海、云南、贵州、新疆等西部民族地区实施了 40 多所孤儿学校与贫困学校人居环境改善项目，惠及近万名少年儿童，超过 5000 人次企业与青少年学生志愿者参与公益成长活动。2023 年度，“成长计划”分别在西藏贡嘎和贵州石阡进行公益校舍援建项目共计 2 项，全年投入公益资金超过 50 万元。

3、课题研究 with 报告

2023 年度，我基金会还参与组织开展了《养老社区绿色健康环境研究》课题项目。该课题研究项目的背景是：随着我国社会老龄化的深入，涌现了大量以养老为主题的社区和环境场景，它们都对适老化的人居环境需求满足进行了很多尝试。但在这一过程中也出现了很多问题，出现了很多分歧与争议，缺乏可对比、可量化的标准化依据。我基金会从技术指标出发，结合当下众多养老社区案例，以绿色健康为着眼点，通过技术指标分析来对既有项目和行业发展方向进行研究。我基金会希望通过发起这一科技公益性课题研究项目，为我国养老人居事业的发展做一点基础的研究分析工作。该课题研究报告已于 2023 年 12 月形成，该研究成果将向全行业全社会免费发布。

我基金会于 2023 年度还撰写发布了公益性行业报告——《人居发展报告》（2022-2023 年），在《报告》中，我们不仅将 2022-2023 年年度国内部分优秀人居科技领域成果、作品以及主要完成人进行介绍与呈现，同时也将业内各专业领域专家、学者的行业科技发展学术观点和前瞻思想进行了分享，为行业科技传播推广提供高质量、有价值的参考。

4、资质确保、内部治理、党建工作、信息公开

我基金会在 2023 年度顺利完成了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和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两项重要税收优惠资质的延续，为基金会业务开展提供有力保障。我基金会自 2022 年 7 月正式建立理事会党建工作小组之后，一直遵照市科协党建工委的要求，积极参加各项线上会议、培训及宣讲工作，不断加强理论知识学习，更好的充分发挥党建的领导监督作用。2023 年度，基金会全员上下深入学习各项精神、文件，定期开展交流活动并形成会议纪要和学习总结体会，按要求向上级机关进行汇报提交。2023 年度，我基金会还按照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的统一部署分别对社会组织信息公开工作和内部治理规范性工作进行了专项自查自纠和梳理反馈工作。基金会严格按照法定要求履行程序，按时完成了基金会年报的工作。同时，基金会按要求履行信息公开义务，年报、专项信息报告、审计报告以及重要工作事项均通过慈善中国及基金会网站、公众号向社会予以披露，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2024 年度工作计划要点

- 1.持续支持人居与城市建设领域科技奖励工作
- 2.推进精瑞成长计划的深入开展
- 3.持续支持和助力行业课题研究项目
- 4.筹办各类科技主题活动，推动人居与城市建设领域科技交流
- 5.完善内部治理和党建工作建设
- 6.落实各项管理制度执行，加强信息公开
- 7.积极联系业务主管单位，将自身特点与主管机关工作有效结合
- 8.加强公益资金募集，确保公益资金安全使用和保值增值

三、结语

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的成立有 16 年时间了，自成立以来至今，我基金会累计支出超过 4400 万元，其中用于业务活动开展的资金也已超过 4000 万元。可以

说，我基金会在公益领域的投入和成绩是有目共睹的。当然，也存在很多不足和困难，目前募资能力还有待提高，内部治理和党建工作也有很多需要改进之处，与上级业务主管机关业务密切程度也有所欠缺，这些都需要在未来的工作中不断认真总结和努力探索。在中国人居科技发展的道路上，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愿成为一个踏实勤勉的筑路者，以助力行业发展为先，以贡献社会进步为荣。相信在社会各界的热心关注与鼎力扶持下，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这一公益性平台，必将紧密围绕科技公益的主线开展各项工作，同时不遗余力地开展更多的社会公益活动，一如既往地支持我国人居事业的科技进步，不断向前推动我国人居领域可持续发展的进程。

四、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904880.88	1986325.69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款项	62	1624.50	1798.80
应收款项	3	0	0	应付工资	63	489.47	116.17
预付账款	4	0	0	应交税金	65	0	600
存 货	8	0	0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4400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1948880.88	1986325.69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2113.97	2514.9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	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407407.66	407407.66				

减：累计折旧	32	352744.03	386894.59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54663.63	20513.07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2113.97	2514.97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54663.63	20513.0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	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854195.91	857089.16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147234.63	1147234.63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2001430.54	2004323.79
资产总计	60	2003544.51	2006838.7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2003544.51	2006838.76

(二)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 2023 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275000	180000	1455000.00	1290880	280000	1570880.00
会费收入	2	0	0	0.00	0	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0	0	0.00	0	0	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00	0	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0	0	0.00	0	0	0.00

投资收益	6	50148.01	0	50148.01	0	0	0.00
其他收入	9	6567.25	0	6567.25	3837.86	0	3837.86
收入合计	11	1331715.26	180000.00	1511715.26	1294717.86	280000.00	1574717.86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1912230.05	0	1912230.05	1385900.14	0	1385900.14
（二）管理费用	21	250831.56	0	250831.56	185924.47	0	185924.47
（三）筹资费用	24	0	0	0.00	0	0	0.00
（四）其他费用	28	0	0	0.00	0	0	0.00
费用合计	35	2163061.61	0.00	2163061.61	1571824.61	0.00	1571824.6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837419	-837419	0.00	280000	-280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6072.65	-657419	-651346.35	2893.25	0	2893.25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57088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837.86

现金流入小计	13	1574717.86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67758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74736.3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050778.75
现金流出小计	23	1493273.05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81444.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81444.81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 年检年报情况：				
年度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检查结论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检查结论应填写：“尚未成立”、“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未按规定申报”、“未出结论”，“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二) 评估情况：

A、尚未参加评估 B、评估等级有效期已过

C、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等级为 3A，有效期自 2021 年至 2025 年。

(三) 行政处罚情况：

本基金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 是 ☒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行政处罚 种类	行政处罚实施 机关	行政处罚时 间	违法行为
----	------------	--------------	------------	------

1

(四) 信用信息情况：

本基金是否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是 ☒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列入时间	列入 事由	移出时间	移出事由
----	------	----------	------	------

1

(五) 整改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在本年度是否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一）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

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基金会信息公布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公开义务 ☒ 是 ☐ 否

序号	信息公开内容	是否已在统一信息平台（慈善中国）公开
1	（1）章程	公示： ☒ 是 ☐ 否
2	（2）理事、监事	公示： ☒ 是 ☐ 否
3	（3）重要关联方	公示： ☒ 是 ☐ 否
4	（4）内部制度（信息公开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公示： ☒ 是 ☐ 否
5	（5）上一年年度工作报告全文	公示： ☒ 是 ☐ 否
6	（6）公益慈善项目信息	公示： ☒ 是 ☐ 否
7	（7）慈善信托信息	公示： ☒ 是 ☐ 否
8	（8）重大资产变动情况、重大投资情况	公示： ☒ 是 ☐ 否
9	（9）重大交易或者资金往来情况	公示： ☒ 是 ☐ 否
10	（10）关联交易情况	公示： ☒ 是 ☐ 否

备注：公益慈善项目信息包括：公益慈善项目内容、实施地域、受益人群、公益慈善项目收入、支出情况、公益慈善项目剩余财产处理情况。

七、监事意见（签名由本人手签）

监事：张雪舟

意见：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及财务审计报告已充分披露该基金会的业务工作情况和财务工作情况，符合有关法规规定。建议基金会继续按照《慈善法》和基金会《章程》的各项规定与要求开展工作，继续秉承公益宗旨，努力实现基金会可持续发展。

签名：张雪舟

日期：2024-03-26

监事：袁旭

意见：对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及财务审计报告所已披露的各项内容没有异议，认可基金会一年来的工作。 建议基金会继续努力加强公益资金募集，在合规的前提下开拓和丰富公益项目，创建有影响力的公益活动品牌。

签名：袁旭

日期：2024-03-26

监事：刘多立

意见：北京精瑞人居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及财务审计报告已充分披露该基金会的业务工作情况和财务工作情况，基金会各项工作符合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议基金会进一步挖掘行业公益资源，把基金会各项业务做大做强。

签名：刘多立

日期：2024-03-26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审查意见：

同意提交

结论：

(印鉴)

2024 年 03 月 27 日